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7 年度



目 录

	<u>页 次</u>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的报告	1-6
三、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18]2269号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彦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博彦科技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博彦科技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博彦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保证其编制的《前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博彦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

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博彦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博彦科技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8年5月14日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以下简称截止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536号文核准，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不超过2,100万股，本公司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4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6.00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40.00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1,190.00万元后，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24日划入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上地支行（账号：1100 1045 3000 5302 8389）人民币38,850.00万元。另扣减审计费、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及股份登记费等发行费用229.20万元后，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38,620.8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3年12月24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3]3091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1100 1045 3000 5302 8389	20,709.03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1109 0669 7010 888	13,791.58	—	
招商银行北京双榆树支行	1109 0669 7010 306	4,120.19	—	
合 计		38,620.80	—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上地支行为博彦科技软件园研发中心暨交付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于2015年9月1日注销该资金专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为支付收购大展6家子公司股权的部分价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于2016年5月19日注销该资金专户。招商银行北京双榆树支行为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于2014年3月28日注销该资金专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8,620.80 万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计划用于“博彦科技软件园研发中心暨交付基地建设项目”、“支付收购大展 6 家子公司股权的部分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总额为 38,435.93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已投入资金 38,435.93 万元。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无变更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情况。

(二)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博彦科技软件园研发中心暨交付基地建设项目	20,709.03	20,804.80	95.77	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
支付收购大展 6 家子公司股权的部分价款	13,791.58	13,508.53	-283.05	收购协议规定，股权转让款以美元支付，实际付款汇率低于非公开发行时测算汇率，以及账户产生少量利息收入。
补充流动资金	4,120.19	4,122.60	2.41	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
合 计	38,620.80	38,435.93	-184.87	

四、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说明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自有资金 13,611.96 万元，其中：博彦科技软件园研发中心暨交付基地建设项目已投入 8,473.52 万元，支付收购大展 6 家子公司股权的部分价款 5,138.44 万元。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前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13,611.96 万元。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支付收购大展 6 家子公司股份的部分价款项目总计募集资金 13,791.58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 13,508.53 万元，结余 304.43 万元。结余形成的主要原因为：收购协议规定，股权转让款以美元支付，实际付款汇率低于非公开发行时测算汇率，以及账户产生少量利息收入。

支付收购大展 6 家子公司股权的部分价款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共计 304.43 万元补充用于支付并购 TPG100%股权交易对价款募投项目。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前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4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620.8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740.36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8,740.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3 年	0.04	
			2014 年	36,692.89	
			2015 年	1,743.00	
			2016 年	304.4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博彦科技软件园研发中心暨交付基地建设	博彦科技软件园研发中心暨交付基地建设	20,709.03	20,709.03	20,804.80
2	支付收购大展 6 家子公司股权的部分价款	支付收购大展 6 家子公司股权的部分价款	13,791.58	13,791.58	13,508.53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4,120.19	4,120.19	4,122.60
合计			38,620.80	38,620.80	38,435.93[注]

[注]支付收购大展 6 家子公司股权的部分价款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共计 304.43 万元补充用于支付并购 TPG100%股权交易对价款募投项目，因此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比截至期末募投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多 304.43 万元。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 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1	博彦科技软件园研发中心暨交付基地 建设项目	不适用	2,751.52[注 1]	3,032.41	3,584.16	3,265.01	10,212.32[注 2]	是
2	支付收购大展 6 家子公司股权的部分 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注1]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博彦科技软件园研发中心暨交付基地建设项目完成后，该基地年费用约 3,559.28万元，租赁房屋年费用6,310.80万元，每年节约费用2,751.52万元。

[注2]博彦科技软件园研发中心暨交付基地建设项目于2014年10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4年实现效益330.74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累计实现效益10,212.32万元。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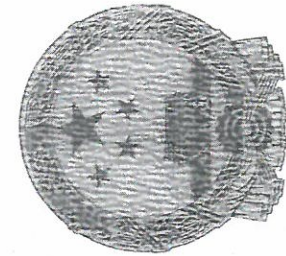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6年 05月 06日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证书序号: NO. 01943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余强

办公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
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3000014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1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年12月4日



发证机关:

2013年12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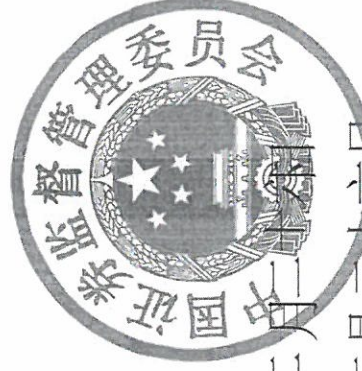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09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余强



证书号: 45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姓名 潘高峰
Full name 潘高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06-15
Date of birth 1972-06-15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372522197206150710
Identity card No. 372522197206150710



年度
Annual Re

本证书经检
This certificate is , 效一年。
Another year after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姓 名 Full name 刘成龙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7-2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1122198707283791



证书编号: 33000014003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6 月 0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记
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